

表 1

主体责任	(一)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制定全区统计发展计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管理全区统计工作;负责审批全区地方统计调查项目。 (二)负责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三)负责组织实施全区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其他服务业等国民经济行业以及能源、环境、投资、人口、工资、科技、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等领域的统计调查;负责对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重点区域、重要领域实施监测评价;负责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 (四)负责组织实施全区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和重大国情国力专项调查以及全区投入产出调查。 (五)负责组织实施全区统计数据质量监督管理工作,对全区重要统计数据进行审核、监控、评估;负责开展统计执法检查监督;承担统计领域诚信体系建设;指导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六)负责对国民经济运行、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预测;负责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区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承担统计信息咨询服务。 (七)指导全区统计专业队伍队伍建设,开展统计交流与合作;参与管理镇(街道)、园区管委会统计机构主要负责人。 (八)负责建设并管理全区统计数据库系统和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指导基层统计机构统计信息化建设工作。 (九)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一)职能转变。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加强和优化统计信息、咨询、监督职能,加快实现统计由"数库"向"智库"转变,强化分析广度深度,提升分析质量,提高统计反映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能力。加快构建推动高质量发展统计体系,做好经济社会发展监测预警,及时反映情况、揭示问题、提出建议,更好地服务高质量发展需求。进一步完善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统计管理体制,全面落实统计数据质量责任,强化统计执法检查震慑作用,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可信。不断提高统计设计能力、数据采集能力、分析研究能力、挖掘开发能力、新技术应用能力,着力推动统计制度现代化、
-------------	---

	统计指标现代化、统计方法现代化、统计手段现代化和统计产品现代化，加快构建现代化统计调查体系。
职责边界	无

表 2-1

序号	1
权力类型	行政处罚
权力项目名称	对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及相关人员、个体工商户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拒绝、阻碍统计调查、统计检查,转移、隐匿、篡改、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的处罚
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15 号）第四十一条 作为统计调查对象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予以通报;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属于国家工作人员的,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一）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的;（二）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三）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的;（四）拒绝、阻碍统计调查、统计检查的;（五）转移、隐匿、篡改、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的。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前款所列行为之一的,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并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个体工商户有本条第一款所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责任主体	成都市温江区统计局
责任事项	1.立案责任:对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及相关人员、个体工商户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拒绝、阻碍统计调查、统计检查,转移、隐匿、篡改、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的行为,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 2.调查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及时组织调查取证,与当责任事项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 3.审查责任:对调查结果进行审查,对案件违法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提出处理意见。 4.告知责任: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制作《行政处罚告知书》送达当

	事人，符合听证规定的，制作并送达《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 5.决定责任：作出处罚决定，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载明行政处罚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或者听证情况等内容。 6.送达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按法律规定的方式送达当事人。 7.执行责任：依照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执行。 8.其他责任：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追责情形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监督电话	028-82729955

表 2-2

序号	2
权力类型	行政处罚
权力项目名称	对企业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或者其他组织及相关人员迟报统计资料,未按规定建立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未按规定领取统计报表的处罚
实施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15 号）第四十二条 作为统计调查对象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迟报统计资料，或者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前款所列行为之一的，可以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个体工商户迟报统计资料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的罚款。 2.《四川省统计管理条例》（第 56 号）第三十四条 统计调查对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予以通报批评；有关负责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属于国家工作人员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一）未按规定建立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的；（二）迟报统计资料的；（三）未按规定领取统计报表的。企业事业组织有前款违法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予以警告，可以并处一万元以下罚款。个体工商户迟报统计资料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计机构予以警告，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
责任主体	成都市温江区统计局
责任事项	1.立案责任：对企业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或者其他组织及相关人员迟报统计资料,未按规定建立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未按规定领取统计报表的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 2.调查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及时组织调查取证，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 3.审查责任：对调查结果进行审查，对案件违法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提出处理意见。 4.告知责任：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制作《行政处罚告知书》送达当事人，符合听证规定的，制作并送达《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 5.决定责任：作出处罚决定，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载明行政处罚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或者听证情况等内容。 6.送达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按法律规定的方式送达当事人。

	7.执行责任：依照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执行。 8.其他责任：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追责情形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监督电话	028-82729955

表 2-3

序号	3
权力类型	行政处罚
权力项目名称	对国家机关以外的组织或者个人擅自进行依法应当由国家机关实施的统计调查的处罚
实施依据	《四川省统计管理条例》（第 56 号）第三十八条 国家机关以外的组织或者个人违反统计法律、行政法规和本条例的规定，擅自进行依法应当实施依据 由国家机关实施的统计调查的，由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宣布其统计调查无效，没收违法统计资料，并可处以一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责任主体	成都市温江区统计局
责任事项	1.立案责任：对国家机关以外的组织或者个人擅自进行依法应当由国家机关实施的统计调查的行为，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 2.调查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及时组织调查取证，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 3.审查责任：对调查结果进行审查，对案件违法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提出处理意见。 4.告知责任：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制作《行政处罚告知书》送达当事人，符合听证规定的，制作并送达《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 5.决定责任：作出处罚决定，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载明行政处罚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或者听证情况等内容。 6.送达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按法律规定的方式送达当事人。 7.执行责任：依照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执行。 8.其他责任：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追责情形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四川省行政审批违法违纪行为责任追究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监督电话	028-82729955

表 2-4

序号	4
权力类型	行政奖励
权力项目名称	对经济普查中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五条：“对在统计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第三十四条：“对在经济普查工作中贡献突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由各级经济普查机构给予表彰和奖励”。 《四川省统计管理条例》第六条：“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统计工作的领导，为统计工作提供必要条件，保证统计工作的正常进行。对在统计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应当依照国家或者企业事业组织的规定给予表彰或者奖励”。
责任主体	成都市温江区统计局
责任事项	1.制定方案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等有关规定，科学制定表彰办法。 2.组织推荐责任：严格按照表扬办法规定的范围、条件、程序，组织和实施推荐工作。 3.审查公示责任：以逐级推荐、民主择优的方式进行初评，区经普办对拟推荐对象进行审核，并提请审议、公示。 4.表彰责任：按照程序报经批准后，予以表彰。 5.其他责任：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追责情形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监督电话	028-82729955

表 2-5

序号	5
权力类型	行政奖励
权力项目名称	对经济普查违法行为举报有功的个人给予奖励
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八条：“统计工作应当接受社会公众的 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检举统计中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对检举有功 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给予表彰和奖励”。 《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第三十七条：“各级经济普查机构应当设立 举 报电话,接受社会各界对经济普查中单位和个人违法行为的检举和监督，并对举报有功人员给予奖励”。 《四川省统计管理条例》第七条：“统计工作应当接受社会公众的 监 督。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检举统计中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对检举有功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给予表彰和奖励”。
责任主体	成都市温江区统计局
责任事项	1.制定方案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等有关规定，科学制定表彰办法。 2.组织责任：严格按照表扬办法规定的范围、条件、程序，组织和实施工作。 3.审查公示责任：组织人员进行审核，并提请审议。 4.表彰责任：按照程序报经批准后，予以表彰。 5.其他责任：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追责情形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监督电话	028-82729955

表 2-6

序号	6
权力类型	行政奖励
权力项目名称	对农业普查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五条：“对在统计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全国农业普查条例》第三十六条：“对认真执行本条例，忠于职守，坚持原则，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给予奖励”。 《四川省统计管理条例》第六条：“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统计工作的领导，为统计工作提供必要条件，保证统计工作的正常进行。对在统计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应当依照国家或者企业事业组织的规定给予表彰或者奖励”。
责任主体	成都市温江区统计局
责任事项	1.制定方案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农业普查条例》等有关规定，科学制定表彰办法。 2.组织推荐责任：严格按照表扬办法规定的范围、条件、程序，组织和实施推荐工作。 3.审查责任：由所在单位民主推荐、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各级农业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逐级推荐审核。 4.表彰责任：统一颁发荣誉证书予以表彰。 5.其他责任：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追责情形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监督电话	028-82729955

表 2-7

序号	7
权力类型	行政奖励
权力项目名称	对农业普查违法行为举报有功人员给予奖励
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八条：“统计工作应当接受社会公众的 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检举统计中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对检举有功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给予表彰和奖励”。 《全国农业普查条例》第四十一条：“普查办公室应当设立举报电话 和信箱，接受社会各界对农业普查违法行为的检举和监督，并对举报有功人员给予奖励”。 《四川省统计管理条例》第七条：“统计工作应当接受社会公众的 监 督。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检举统计中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对检举有功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给予表彰和奖励”。
责任主体	成都市温江区统计局
责任事项	1.制定方案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农业普查条例》等有关规定，科学制定表彰办法。 2.组织责任：严格按照表扬办法规定的范围、条件、程序，组织和实施工作。 3.审查公示责任：组织人员进行审核，并提请审议。 4.表彰责任：按照程序报经批准后，予以表彰。 5.其他责任：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追责情形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监督电话	028-82729955

表 2-8

序号	8
权力类型	行政奖励
权力项目名称	对人口普查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五条：“对在统计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第十条：“对认真执行本条例，忠于职守、坚持原则，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四川省统计管理条例》第六条：“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统计工作的领导，为统计工作提供必要条件，保证统计工作的正常进行。对在统计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应当依照国家或者企业事业组织的规定给予表彰或者奖励”。
责任主体	成都市温江区统计局
责任事项	1.制定方案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等有关规定，科学制定表彰办法。 2.组织推荐责任：严格按照表扬办法规定的范围、条件、程序，组织和实施推荐工作。 3.审查公示责任：以自下而上、逐级推荐、民主择优的方式进行初评，严格执行“两审三公示”程序，即初审、复审两次审核，分别在推荐单位、镇（街）、全区范围内公示。 4.表彰责任：公示无异议后，予以表彰。 5.其他责任：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追责情形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监督电话	028-82729955

表 2-9

序号	9
权力类型	行政奖励
权力项目名称	对统计工作做出突出贡献、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五条：“对在统计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四川省统计管理条例》第六条：“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统计工作的领导，为统计工作提供必要条件，保证统计工作的正常进行。对在统计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应当依照国家或者企业事业组织的规定给予表彰或者奖励”。
责任主体	成都市温江区统计局
责任事项	1.制定方案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四川省统计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科学制定表彰办法。 2.组织推荐责任：严格按照表扬办法规定的范围、条件、程序，组织和实施推荐工作。 3.审查公示责任：组织人员开展初评，对初评结果进行审核，并提请审议、公示。 4.表彰责任：按照程序报经批准后，予以表彰。 5.其他责任：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追责情形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监督电话	028-82729955

表 2-10

序号	10
权力类型	行政奖励
权力项目名称	对统计中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检举有功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八条：“统计工作应当接受社会公众的 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检举统计中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对检举有功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给予表彰和奖励”。 《四川省统计管理条例》第七条：“统计工作应当接受社会公众的 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检举统计中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对检举有功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给予表彰和奖励”。
责任主体	成都市温江区统计局
责任事项	1.制定方案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四川省统计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科学制定表彰办法。 2.组织推荐责任：严格按照表扬办法规定的范围、条件、程序，组织和实施推荐工作。 3.审查公示责任：组织人员进行审核，并提请审议。 4.表彰责任：按照程序报经批准后，予以表彰。 5.其他责任：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
追责情形	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
监督电话	028-82729955